

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學費補助重要通知

◎專一至專三學生：符合資格者每一學期減免學費20750元

減免對象：

- 本國籍。
- 就讀國內私立大專校院專科部一到三年級具有學籍者。

減免原則及相關作業對象：

- 學生不需提出申請。
- 每學期補助20750元，直接扣減學費。補助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、重修及補修等就學費用。
- 同一學期已享有政府其他就學補助及學費減免優待，或已享有政府各項就學補助及學費減免優待而重讀、轉學或復學者，不得重複補助。
- 享有政府其他相關學費減免、補助（低收入戶學生、軍公教遺族、現役軍人子女、公務人員子女補助），或與減免、補助學費性質相當除法令另有規定外，僅擇一申請，不得重複補助。
- 申請免學費補助之學生如有特殊身分者（中低收入戶學生、身障學生及身障子女、原住民學生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），請依相關規定，備齊證明文件，另行辦理減免學雜費。
- 若有確定要申請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等外部補助同學，為避免後續重複請領需補繳的問題，請填寫放棄切結書（學雜費繳費單不扣減金額）。

*補助基準及金額：私立五專前三年學生：每學期補助就讀學校公告學費與各公立五專學費平均值之差額，但雜費、代收代付費（實習實驗費、電腦實習費、宿舍費等）及代辦費（平安保險費、家長會費、書籍費、冷氣費等）仍應依原有規定繳交或依相關規定辦理學雜費減免。

致理科技大學

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」放棄切結書

學生班級：

學生學號：

學生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已申請政府其他助學措施：人事行政總處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、
法務部被害人子女就學補助、
法務部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、
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、
新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、
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、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、
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、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、
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

自願放棄 學年度第 學期，免學費補助20750元，另無條件依規定補足全

額註冊相關費用予學校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致理科技大學

立切結書人簽名或蓋章(學生姓名)：

立切結書人簽名或蓋章(父、母或法定代理人)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填寫完畢請繳回致理科技大學學務處生輔組